

基督教互愛中心

立法會諮詢會議

1. 為何在邊境管制站及娛樂場所建議實行強制毒品測試計劃，而學校則建議採用自願校本毒品測試計劃？
2. 當識別到有問題之學生後，之後的跟進、支援及其他配套工作或服務是否足夠？會否有完整的程序或轉介服務去幫助這批有問題的學生？政府願意投放多少資源去幫助這些學生處理吸毒問題。
3. 若安排執法機構進行測試，會否導致執法機構權力過大，有濫用權力情況出現？